

在生命的关注中彰显历史的意义

——当今中国医疗史研究的新思考

余新忠

13年前那场肆虐中国、震动世界的“非典”流行，让国人顿然意识到现代医学和公共卫生机制并没有使瘟疫的威胁远离现代社会，成为一种遥远历史记忆。这一事件开始促使人们更多地去关注疾病和医学的历史，反省现代的卫生保健政策。数年后，当今中国医学界的权威人士韩启德教授在重版的王吉民和伍连德的《中国医学史》的序言中写道：“虽然从读书到工作，几十年间我都没有离开过医学领域，然而真正关注医学史，却是晚近之事。2003年‘非典’肆虐期间，我开始研究传染病的历史，之后对医学史兴趣日浓。通过研究医学史，……更让我坚定了医学应当回归人文的理念。”¹医学本来就是为了救治生命的科学与技艺，何以还会漠视人文，需要回归人文呢？这听起来似乎有些不可思议，但确实普遍存在于当今社会。这让我想起了美国著名史学家史家伊格尔斯评论20世纪最具影响力的史学流派年鉴学派的一段话：“布罗代尔的历史学大厦，正如列维指出的，仍保留有很大的空间可以容纳大量各种各样的观点和研究路数——可是竟然没有人入住。”²由此看来，人文的缺乏并非只是医学的事，很长一段时间以来，就连自身属于人文学科的历史学也迷失在对“人”也即生命缺乏关注的窠臼之中。

对于这样一种倾向，2016年5月，美国著名医学人类学家、哈佛大学教授凯博文(Arthur Kleinman)在中山大学发表的题为《对社会的热情：我们如何社会苦痛》的讲演中，首先就提出自己的省思，他说：

社会科学起源于西方，自英国的亚当斯密和法国自由主义思想家约翰·斯图亚特·密尔肇始。在创立之初，社会科学关注重点的是如何改善人们的生活和改良社会，因此将人类苦痛看做是一个社会问题，而不是个人问题，并通过研究试图找到解决人类苦痛的办法，并以此来改善人们的生活。与社会科学不同的是，医学则是关心个体问题，尽管当代医学研究已经认识到许多个体问题受到社会因素的影响。

随着时间的变迁，社会科学逐渐演变成一个客观科学，并从学科自身的需要来对社会展开研究。社会科学家们强调，对社会的客观化不仅有助于学科的发展，也能改善社会。然而，运用社会科学知识帮助人们，特别是那些正在经历苦难的人们，这一宗旨却逐步被遗忘。³

不仅社会科学，自19世纪以来日渐科学化化的历史学也越来越脱离其人文情怀，往往聚焦于事关社会发展和大势的宏大主题，而甚少关注个人乃至社会的苦痛。在努力追求成为“科学”的一分子的过程中，研究者基本的目标往往是通过人类的理性去探寻人类生活的轨迹以及呈现一般性（也就是均质化）的社会及其生活，而无意将关注的重心置于具象个人围绕着日常经验与体验的生活世界。在这样的语境中，生命即便没有完全消失，那也至多不过是一个抽象的概念而已。

缺乏生命关怀的历史，必然无以安放具象的人的苦难经验、体验及其应对。虽然人类的苦难的来源纷繁复杂，但若立足于个人，由疾痛而引发的诸多苦痛无疑至关重要。如果我们的社会科学不再忘却其宗旨本来就应是社会和个人的全面发展，不再有意无意将社会发展

¹ 韩启德：《序〈中国医史〉再版》，载王吉民、伍连德：《中国医史》，上海辞书出版社，2009年，第1页。

² 格奥尔格·伊格尔斯：《二十世纪的历史学：从科学的客观性到后现代的挑战》，山东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110页。

³ 凯博文：《对社会的热情：我们如何社会苦痛》，“中山博济医学人文微信公众号首发词”，2016年7月2日。

凌驾于个人幸福之上,不再忽视个人和社会的苦痛;如果我们的历史研究不再一味追求宏大叙事,不再一味执着于社会科学化,也不再无视个人角色和具象生命,那么,关注生命,构建关注具象生命的苦痛,回到人间,聚焦健康的“生命史学”体系,自当为目下中国史学发展的题中之义。

虽然生命史学涵盖的内容可能相当丰富,但直接勾连于个人生命的疾痛、聚焦于生命健康的疾病医疗史无疑是其中特别重要的核心内容。那么,若在这样一种理念的指引下展开医疗史的探索,又将对我们当下的历史研究产生怎样的影响呢?而在历史研究中关注和思考疾痛和生命,是否可能以及如何在整体的学术研究中彰显史学的价值呢?

一、新世纪中国医疗史⁴的兴起

若放眼国际学界,主要由历史学者承担,以呈现历史与社会文化变迁为出发点的中国医疗史研究,早在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即已出现,至1990年代,在个别地区,比如台湾,还展现了颇为兴盛的景象,但整体而言,特别是考虑到中国史研究的大本营中国大陆的情形,这一研究日渐受到关注和兴起,仍可谓是新世纪以来之事。这一的研究兴起,无疑应置于世界医疗史不断发展的脉络中来观察和思考,同时,亦应将其放在国际中国史研究演进的背景中来认识与理解。也就是说,它的出现和兴起,必然是国际以及中国学术发展史的一环。关于这一研究学术史,笔者以及其他学者已有不少的论述⁵,毋庸赘言。于此值得思考的是,中国医疗史这样一个传统上属于科技史范畴的研究的日渐兴盛是如何成为可能的?究竟是什么力量在不断地推动这一个研究的兴起呢?

在当今中国的史学界,医疗史自新世纪以来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应是不争的事实,这个只要随便翻翻这十年中的各种专业期刊以及具有一定学术性的报刊,就很容易感受到。但对这一形势,看在不同人的眼里,可能会有相当不同的感受。对很多自己并不从事该研究的学者来说,往往都会有种直观的感觉,这一研究当下颇为热门,不过内心的感受却未必一致,在一部分人认为这是一项具有发展前景的新兴研究,甚至是未来社会史发展的新增长点同时,另一部分人则可能会将其视为未必有多少意义的时髦。而对从事该研究的人来说,虽然大多会认同这一研究意义和潜力,但却往往在现实中遭遇合法性和正当性的困惑⁶。这些差异,除了一些个人的因素以外,主要应是研究者对医疗史的了解度、认同度以及对其未来发展的期待度的不同所致。对该研究缺乏认同甚或不屑一顾的现象,放在任何地方,都必定多有存在,不过相较于欧美以及台湾等学界,中国大陆史学界整体上对医疗史的了解和认同程度较低,似乎也是显而易见的。

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首当其冲也最直接的当是大陆医疗史研究的兴起时间较晚,整体研究还相当薄弱,而若进一步追问更深层的原因,则应与中国历史学受传统的实证史学和马克思主义史学影响较深,尚未比较深入地经受欧美学界自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以来出现的“语言转向”和“文化转向”的洗礼,以及包括医学人类学、医学史在内的医学人学研究的整体学术积淀还颇为薄弱有关。不过,不管怎样,这一研究能在新世纪的史学研究中,呈现

⁴ 这里所谓的医疗史不同于一般意义的医学史,主要是指立足于历史演变而非医学发展而展开的有关疾病、医药、卫生和身体等主题的历史研究。

⁵ 余新忠:《关注生命——海峡两岸兴起疾病医疗社会史研究》,《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2001年第3期;《从社会到生命——中国疾病、医疗社会史探索的过去、现实与可能》,杨念群、黄兴涛、毛丹主编:《新史学——多学科对话的图景》,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新世纪中国医疗社会文化史研究刍议》,余新忠、杜丽红主编:《医疗、社会与历史读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陈秀芬:《医疗史研究在台湾(1990-2010)——兼论其与“新史学”的关系》,《汉学研究通讯》29卷第3期,2010年8月,第19-28页;蒋竹山:《新文化史视野下的中国医疗史研究》,载氏著:《当代史学研究的趋势、方法与实践:从新文化史到全球史》,台北:五南图书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109-136页;杜正胜:《另类医疗史研究20年:史家与医家对话的台湾经验》,生命医疗史研究室:《中国史新论·医疗史分册》,台北:中央研究院、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7-60页。

⁶ 参阅余新忠:《当今中国医疗史研究的问题与前景》,《历史研究》,2015年第2期,第22-27页。

异军突起之势，必然自有其缘由，而且就笔者的感受，该研究未来的发展前景应该是乐观可期的。

医疗史能在新世纪的中国兴起，大概不外乎内外两个方面因素，是内动外促内外合力共同作用的结果。就内外而言，可以分三个层面来谈。首先就地域而言，是中国社会与学术自身发展需要与国际学术思潮汇合而共同推动所致。自上个世纪八十年代以来，中国社会开启改革开放的进程以来，包括史学界在内的中国学界就一直在反省和引进中追求创新与发展。1980年代中期，伴随着史学界在内在反省中提出的“还历史以血肉”诉求的出现，社会史研究开始在大陆全面兴起，并日渐成为是史学界的显然，而医疗史或医疗社会史的出现，可谓是这一潮流的自然延伸，因为在这一过程中，随着历史研究对象的扩展，研究者一旦涉足社会救济、民众生活、历史人口、地理环境等课题，疾病和医疗问题便不期而至了，同时，在针对以上论题开展的文献搜集中，亦不可避免地会不时遭遇疾疫之类的资料，这些必然会促发其中的一部分人开始关注这一课题⁷。故而这一研究的出现，首先是史学界内省的结果，但与此同时，也离不开国际学术界的刺激和促动，而且有时甚至是至关重要的。比如《再造病人：中西医冲突下的空间政治（1832-1985）》这本在国内医疗史界造成重要影响的著作的作者杨念群早期有关医学传教士和西医东传研究，明显与他上个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美国游学的经历有关，而其关于疾病隐喻的论述也直接源于苏珊·桑塔格的影响⁸。较早从事疾病史研究的曹树基也特别提到其研究与麦克尼尔的《瘟疫与人》等书的关系⁹。而笔者最初兴趣，虽然源于在从事灾荒救济史研究时，发现了不少有关嘉道之际瘟疫的资料，但最后颇具理论自觉展开这一研究，则无疑是因为受到了西方和台湾的学界相关研究的启发和指引。或许可以这么说，在1980年代以来中国史学界对前三十年教条主义史学研究广泛进行反省的基础上，越来越多地期望更新理念和拓展史学研究范围来推动中国史学的向前发展，在这一背景下，一些研究者敏锐地意识到疾病医疗的探究意义，而此时海外相对成熟相关学术理论和颇为丰富的研究成果，则不仅为那些早期的介入者提供了学术的启发和指引，还更进一步提振了他们继续探究的信心，并让他们比较容易地找到了为自己研究辩护的理由。不仅如此，海外一些从事医疗史的重量级学者，比如台湾中研院院士梁其姿，与大陆史学界保持着较为密切的交流互动，利用其崇高的学术地位，通过呼吁倡导和奖掖后进学人等方式，对国内的医疗史研究的兴起起到了极大的促动作用。

其次，就学术的层面来说，则为学术界的内在冲动与社会的外在需求的结合。前面探讨，海内外史学思潮的共同作用，激发了中国史学界对于探究疾病医疗史的意愿。虽然中国史学界的医疗史研究出现较晚，基本始于1990年代中后期，但史学界整体上从一开始就表现出了相当的认可甚至鼓励，曹树基1997年发表于《历史研究》上的论文《鼠疫流行与华北社会的变迁（1580-1644年）》，在翌年即荣获中国史学会颁发的“中国古代史优秀论文奖”。笔者于2000年完成博士论文《清代江南的瘟疫与社会》后，也获得了未能预料的广泛好评，并于两年后获得“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奖”。四年后，再有李玉偿（尚）的《环境与人：江南传染病史研究（1820-1953）》再次获得这一奖项。与此同时，继曹树基的论文后，疾病医疗史的论文不时出现《中国社会科学》、《历史研究》和《近代史研究》等史学界的顶级刊物中。这些表明，医疗史研究虽然可能尚未成为大陆主流史学的一部分，但主流史学界对这一研究总体上是欢迎和认同的。如果学界一些重要人物的认可和接受，这些成绩的取得显然都不可思议的。而在学界之外，这样一种研究在2003年萨斯爆发以前，似乎可以说几无影响，近

⁷ 参阅余新忠：《从社会到生命——中国疾病、医疗社会史探索的过去、现实与可能》，杨念群、黄兴涛、毛丹主编：《新史学——多学科对话的图景》，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

⁸ 杨念群：《再造病人：中西医冲突下的空间政治（1832-1985）》，《导言》，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6、11页。

⁹ 曹树基、李玉尚：《鼠疫：战争与和平——中国的环境与社会变迁（1230—1960年）》，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第1-3页。

数十年来,随着现代医学的发展,传染病在现实生活中影响越来越小,而对其历史进行探究的兴趣自然更付阙如。而医学界内部的医学史研究虽然一直在持续,但不温不火,从业者较少,影响也比较少溢出学界。不过萨斯的爆发,可以说极大地促动了社会对疾病医疗史的关注,当时笔者的博士论文刚刚出版,一本纯学术性的著作,顿时引起各大主流媒体的广泛关注,还在当年年底被《中华读书报》推选为“2003年社科十大年度推荐图书”(2003年12月24日)。此后,随着禽流感、埃博拉病毒等疫病的不时骚扰,社会上对疫病史基本能保持比较持续的关注。不仅如此,正如本文开头所言,萨斯事件也引发了医学界对医学人文的关注,医学史是医学人文的重要组成部分,医学的社会影响力毋庸置疑,而医学人文则是相对容易引发社会关注的内容。不仅如此,虽然社会经济的发展,人们对健康问题的关注度也在不断提高,而当今中国社会这方面存在的问题又相当严重,甚至有愈演愈烈之势,特别是医疗保障问题,医患关系问题,十分突出。加之本来就比较受社会关注的中西医论证问题依然热度不减,这些都使得社会很容易对从历史角度探究疾病医疗问题产生兴趣,从而形成这方面的知识需求。对此,笔者颇多切身体会,近年来,不时会有媒体或社会组织来采访、约稿以及邀请讲演,有些编辑还会采摘笔者文章中的一些内容写成新闻稿来宣传疾病医疗史。这两方面的动力和需求的相结合,无疑会更进一步促进学人特别是青年学者投身于这一研究之中。

最后,就条件和根源而言,则是医疗史本身的价值适切地得到一些拥有较高学养的研究者的发掘利用。毫无疑问,医疗史之所以能够兴起,最根本的肯定还是这一研究本身具有其价值和意义,疾病医疗不仅与人们的日常息息相关,而且也承载了丰富的社会文化变迁的信息,通过对历史上疾病医疗的研究,去呈现历史上人类的生存境况、身体经验和社会文化变迁的轨迹以及对生命的感知和认识的历程,不仅可以让我们更系统地了解历史上人们的日常生活,更全面地认识和理解历史,更深入地把握和思考社会文化变迁的脉络,同时还可以让我更深刻地理解社会文化境遇中的疾病和医疗本身。不过,有意义和价值研究,若没有在合适的时间得到合适的研究者的关注和投入,可能也不利于这一研究兴起和发展。相反,其意义若能得到一些重要学者的认同和倡导,则往往会直接推动其迅猛发展。台湾的中国医疗史研究,之所以能够在全球范围内最为亮眼,显然与杜正胜的积极倡导和推动,以及包括梁其姿、熊秉真等一大批重要学者的投入密不可分。而大陆的情况,虽然没有台湾那么明显,但显然也与上个世界末以来,有一批颇具实力的研究者投入到这一研究中直接相关的。对此,常建华在前些年对国内该研究的总结,非常好地说明了这一点。他指出:“融合疾病、环境等多种因素的医疗社会史属于新的学术领域,虽然起步晚研究者少,但研究起点很高,学术成果引人注目。”¹⁰

二、在日常生活的语境中关注历史上的生命

关注生命,秉持生命关怀意识,无论对于历史研究还是现实活动来说,原本都应是十分自然的题中之义。然而,当我们将对物质进步和整体社会经济的发展的追求和重视凌驾于人自身的发展和个体生命的幸福的关注之上时,当我们把人自身的发展和个体生命的幸福化约为物质进步和整体社会经济的发展时,在高大上的着眼整体的宏大叙事面前,个体生命的状况、体验和情感往往就没有了安放之地,对生命的关怀也就成了追求小资或个性的奢侈品。

20世纪出现的这一研究取向,虽然一定意义上也可以视为人类理性的进步,但无疑也导致了如本文开头所说的后果,历史学家精心构筑的精致的历史学大厦竟然没有人居住,正因如此,上次世纪六七十时代以降,西方史学界在“文化转向”和“语言转向”等学术思潮的带引下,出现了微观史、日常生活史、新文化史和物质文化史等一系列新兴的史学流派或

¹⁰ 常建华:《跨世纪的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国社会历史评论》第八卷,天津古籍出版社,2007年,第389-390页。

分支,这些研究虽然有各自不尽一致的特点和诉求,但整体上都可以视为是对以往过度社会科学化的历史学研究的一种反动,都希望将具象而非均质化的人重新拉回到历史中来,都倾向从日常生活的逻辑和去理解历史上的人与事。如果我们回到日常生活的语境与逻辑,那么对生命的关注就变得自然而不可避免,个体的生命离不开生老病死,缺乏疾病与医疗的历史,不仅会让历史的内容变得残缺不全,而且也必然会妨碍我们更全面系统地认识和理解历史中生命状态和行为,乃至历史的进程。李建民借用 William E. Connolly 的说法,指出:“医学要比已经知道的更多,尤其是更多地揭露了历史中关于‘人’的故事。”¹¹显然,如果让我们的史学立足日常生活,更多地注目于“人”,关心他们的日常经验和常识,以及由此透视出的时代意识和“地方感”,那么我们便没有选择地会更多地关注到疾病、医疗和卫生等议题。实际上,当我们在阅读西方的一些重要的日常生活史研究著作时,也很容易发现它们对这类主题的叙述。而在众多西方医学社会文化史的论著中,则不乏对日常经验和感觉的内容

¹²

有鉴于此,笔者一直主张,医疗史作为一项新兴的研究和“新史学”的一份子,应该尽可能地以新理念、新方法来探讨新问题,应参照和借鉴西方相对成熟的研究方法和理念,将自己的研究置于国际学术发展的脉络中来展开,更多关注并汇通日常生活史、微观史、社会文化史和物质文化史等新兴前沿研究,以便让使中国的医疗史,在引入和践行国际新兴学术理念和方法上,在史学界更好地扮演起先行者的角色,更多更好地彰显“新史学”的气象。并藉由将具象的生命引入历史,构筑以人为本,立足生命,聚焦健康,将个人角色、具象生命以及历史多元性和复杂性放入历史学大厦的“生命史学”体系¹³。要达致这样的目标,路径和方法固然是多种多样的,但显然都需要我们跳脱以往过于关注直接关乎社会经济发展的宏大主题、热衷宏大叙述的思维,将对历史的认识与理解拉回到日常生活的情境中来展开。一旦如此,便不难看到,尽管任何个人的生活与命运不可能逃脱于时代和社会的大势之外,不可避免会受到时代思潮文化、国家的政经大事等因素的影响,但个体生命,其存在的意义和价值绝不应只是可以体现时代文化及其变迁或佐证社会发展趋向或规律的道具,生命本身作为一种自在的存在,其价值与意义也自有其相对的自主性和独立性,人性的光辉、生命的尊严、苦难的应对与拯救等等日常生活中的主题,对于社会的宏观大势来说,或许无关宏旨,但却是生命本身的价值与意义之所在。故而,立足日常生活的逻辑,置身日常生活的语境,不仅让我们可以看到不一样的历史面向,可以更深入细致地观察到生命历程与体验,还可以更具人性地去理解和书写历史。这样,我们就可以日常生活的语境中关注生命,在对生命的关注中探究人类的疾病、医疗和健康,并进而在对疾病、医疗和健康的探究中呈现生命的历史与意义。

对于上述的认知和理念,很多人也许并不反对,但也往往会生出“说说容易落实难”的疑问,这样的问题固然是存在的,要想很好地实现这一目标,不仅需要研究者比较系统全面地更新学术理念和方法,而且也要有较为深厚的学术功力和较强学术洞察力,要做到做好,诚然不易。但作为一种学术追求和目标,只要真正体认到它的价值和意义,努力进取,也完全是可能实现的。实际上,无论是国际还是国内,都已出现一些比较成功的范例。比如,Joan Jacobs Brumberg 通过对发生在女孩身上近代厌食症的探析,呈现了近代英法中产阶级家庭中女孩的生命状态,并进而探析了诸多社会文化权力在女孩身体上交织和博弈,认为文化和

¹¹ 李建民:《旅行者的史学:中国医学史的旅行》,第 535 页。

¹² 参阅余新忠:《回到人间 聚焦健康——新世纪中国医疗史研究刍议》,《历史教学》2012 年第 11 期下,第 3-11 页。

¹³ 参阅余新忠:《当今中国医疗史研究的问题与前景》,《历史研究》2015 年第 2 期;余新忠:《回到人间 聚焦健康——新世纪中国医疗史研究刍议》,《历史教学》2012 年第 11 期下;Yu Xinzhong, Wang Yumeng: “Microhistory and Chinese Medical History: a Review” (第一作者), *Korean Journal of Medical History*, Vol. 24, No.2, Aug. 2015, pp.355-387;《生命史学:医疗史研究的趋向》,《人民日报》2015 年 6 月 3 日,第 16 版。

青春期女孩身上的压力在疾病的发生上起主导作用,而生理的和生物学的力量则掌控了疾病的经历过程¹⁴。Laurel Thatcher Ulrich 以美国缅因州哈洛韦尔的产婆玛莎·巴拉德(不是医生)的日记为主要分析文本,通过充分的引用日记的篇章让读者感觉到了日记“详尽而反复的日常性”,并努力日常中彰显了 18、19 世纪美国社区中的普通人的内心世界、医疗行为、医患关系以及性别角色与特征等等直接关乎生命的信息¹⁵。Barbara Duden 利用现在留存下来的 1721-1740 年一位德国医生约翰尼斯·斯托奇记载的 1816 份女性病人的陈述,细腻地探究了当时德国普通妇女对自身身体的经验、体验与认知¹⁶。吉多·鲁格埃罗,从微观史入手,对意大利威尼斯的一个老妇人 Margarita Marcellini 离奇的死亡为分析案例,细腻情景化地呈现了 17 世纪初意大利疾病、宗教、大众文化和日常生活之间的复杂关系以及文化对疾病与身体的解读¹⁷。在中国医疗史界,虽然还缺乏此类比较成熟的专著,但也不乏颇为成功论文问世,比如,张哲嘉利用晚清名医力钧的医案《崇陵病案》,细致梳理了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力钧为光绪皇帝治病的经历,并着力探讨其中所展现的医患关系。该文很好地实践了从例外中发现正常的理念,尽管力钧为龙体把脉是个特殊的个案,但是透过这样的“例外”,我们仍得以省思宫廷中医患关系的实态¹⁸。韩依薇的《病态的身体——林华的医学绘画》即利用广东商业画家林华于 1836—1855 年间为医学传教士伯驾的肿瘤患者所作的医学绘画,通过细致分析这些绘画制作的背景、技术和内容,来探讨 19 世纪早期有关病态和中国人身份的信息是如何在文字和视觉文化上被传播和变化的¹⁹。笔者在有关清中叶扬州医生李炳的研究中,也通过对有限资料的细致解读,努力在具体的历史情境和人情网络中来理解李炳的医疗行为和心态,呈现了一位普通医生的生命状态和历程²⁰。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由此可见,只要我们能够更新理念和方法,努力挖掘资料,在生命史学理念的指引下,以疾病与医疗等主题为切入点,比较深入细腻地呈现历史上生命的存在状态、体验和表达及其与社会文化的互动,是完全有可能的。尽管与国际史学界相比,中国的医疗史研究在这方面的成绩还甚为薄弱,但国际同仁的成功范例以及目前业已出现的良好开端,让我们有理由对中国医疗史研究在这一方向上取得重要进展充满期待。而要实现这一目标,就笔者的考量,以下两方面的努力应是可行的路径。一是通过广泛搜集、细致解读日记、年谱、笔记、医话和医案等私人性的记录,尽可能系统而细腻地呈现历史上日常生活之人的医疗行为和模式、疾病体验、身体感、性别观和健康观等情况。二是将从各种文献中搜集出来的相关史料,置于具体的历史语境中,从日常生活的逻辑出发,来发掘破解史料的背后关乎生命文化内涵,观察和思考时代社会文化情境中人们的生命状态、体验及其时代特色。

三、在对生命的关注中彰显历史的意义

前不久,笔者曾在回顾和展望当今中国医疗史研究的文章中谈到:“近年来,史学界的医疗史研究作为新兴的研究,受到不少年轻人的欢迎。而今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新’所带来的红利正日渐消失,如果我们不能及时地针对其存在的问题,探明可行的发展方向,那

¹⁴ Joan Jacobs Brumberg, *Fasting Girls: The Emergence of Anorexia Nervosa as a Modern Disease*, Cambridge, Mass., 1988.

¹⁵ Laurel Thatcher Ulrich, *A Midwife's Tale: The Life of Martha Ballard, Based on Her Diary, 1785-1812*, New York, 1990.

¹⁶ Barbara Duden, *The Woman Beneath the Skin: A Doctor's Patients in Eighteenth Century Germany*, Translated by Thomas Dunlap,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¹⁷ 吉多·鲁格埃罗(Guido Ruggiero):《离奇之死——前现代医学中的病痛、症状与日常世界》,收入王笛主编《时间·空间·书写》,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页。

¹⁸ 收入黄东兰编《身体·心性·权力:新社会史(第2集)》,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5年。

¹⁹ 韩依薇(Larissa Heinrich):《病态的身体——林华的医学绘画》,载杨念群主编:《新史学:感觉·图像·叙事》,北京:中华书局,2007年,第?页。

²⁰ 余新忠:《扬州“名医”李炳的医疗生涯及其历史记忆——兼论清代医生医名的获取与流传》,《社会科学》2011年第3期,第142-152页。

么这一研究的未来之路必然会更加困难重重。而要让这一研究不断发展,最重要的不外乎研究者能够持续拿出有分量的学术成果,以真正有新意的研究成果来推动学术的发展,并不断彰显这一研究的价值和意义。只有这样,才能依靠实力坦然地面对来自外部的各种质疑。”²¹ 一项研究要想取得持续的发展,无疑有赖不断有高质量的研究论著奉献于学林,而高质量的成果需要的不仅是研究者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上的投入、扎实而深入的钻研,而且也往往离不开新鲜而有意义的理论和方法的刺激和指引。对于当下中国医疗史研究来说,在作为新兴研究在名词和研究对象等方面的新鲜感日渐消退之时,适时地提出恰当的新的理念、方法和发展方向,凝练出新的概念,无疑是十分必要的。而如前所述,“生命史学”作为新的理念、方法和学术概念,对于当下的医疗史研究来说,不仅具有适切性、可行性,而且对于在总体上推进史学理念的更新,历史研究特别是社会史研究的深入开展,也终将大有助益。

不仅如此,笔者认为,若能较好地在日常生活的语境中关注历史上的生命,践行“生命史学”的理念和方法,贡献出有品质的学术成果,还将有助于更好地彰显历史研究的价值与意义。

首先,更有人性的历史书写有助于提振历史论著在学界和社会上的影响力。如果我们从日常生活的逻辑和语境出发,将有血有肉、有情有理的具象的人拉回到历史中,去关注和呈现时人的疾痛体验、苦难经历、健康观念和生命状态等,必将会让我们的历史书写更具情趣和人性,也必将有更多的可能触发学界乃至社会之人内心世界的情感和认知阀门,引发他们更多的兴趣、关注和思考。

其次,有助于从历史的维度促进对疾病和医疗的医疗和当今医学发展趋向的理解。现代科技,特别是生命科学与技术的不断发展,大大提升了现代医疗记忆的水平,然而在征服了人类众多疾病的同时,也遭遇了科技发展瓶颈以及诸多难以以科技解决相关的医疗社会问题,这些都推动现代医学人文的兴起,众多的医学人文学者,尤其是医疗社会学和医学人类学者纷纷开始重新思考疾病与医疗的本质,现代医疗模式与医患关系的困境,疾病对人的生活世界和人生意义的影响等等问题,他们的研究让人们看到,疾病并不只是科学可以测量的生理病变,同时也是病人的体验、科学话语、社会制度和文化观念等共同参与的文化建构,医学更不只是一门科学的记忆,同时也是拯救灵魂与身体的保健服务,以及市场体系中的公共产品。若只是仅仅关注疾病(disease),而对病痛(illness)视之漠然,那就并不能真正消弭人类的苦痛。无论是疾病还是医疗,都深深地具有文化的意义²²。这些研究显然大大推动了人们对当今医疗技术、模式和发展方向等问题的反省,对于人类的健康和全面发展意义重大。但这些研究,若缺乏历史的维度,缺乏历史学的介入,显然就不利于我们更全面系统而深入认识疾病与医疗,也不利于目前相关研究的进一步推进。而对历史学者来说,对诸多深具文化意涵的疾病和医疗技艺的深入探究,比如上火、肾亏、麻风、肺癆以及温补、辩证论述等等,不仅可以藉此从全新的角度来展示社会文化的变迁,而且也可能和社会人类学一道来更好地理解 and 思考疾病和医疗的社会文化属性。实际上,社会人类学家对此应该是相当关注和欢迎的,梁其姿有关中国麻风病史的英文论著问世后,很快就引发了凯博文(Arthur Kleinman)、许小丽(Elisabeth Hsu)等著名医学人类学家的关注,并发表书评,就是很好的证明²³。

最后,有助于从历史学的角度加强整个社会生命与人文关怀。近代以来,科学和理性似乎一直在蚕食人文的领地,科技的日渐强势,业已成为现代世界一种常态。科技固然给人

²¹ 余新忠:《当今中国医疗史研究的问题与前景》,《历史研究》2015年第2期,第25-26页。

²² 对此,可参阅拜伦·古德:《医学、理性与经验:一个人类学者的视角》,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凯博文:《苦痛和疾病的社会根源:现代中国的抑郁、神经衰落和病痛》,上海三联书店2008年;《疾病的故事:苦难、治愈与人的境况》,上海译文出版社,2010年。

²³ 杨瑞玮、余新忠《评梁其姿〈从疟疾到麻风:一种疾病的社会文化史〉》,《历史研究》2012年第4期,第174-175页。

类带来无尽的嘉惠，但其宰制和利用的本性，不仅将自然化为利用和控制的对象，同时也使占有并操纵科技的少数人把多数人当作用利用与控制的对象。故而，一个社会必须思考如何消化科技，以便蒙其利而不受其害。为此，现代社会特别是西方发达国家，往往会通过有意识保护和支持人文学术发扬科学文化来平衡科技的强势和人文的被挤压²⁴。不过在目前中国这样的发展中国家中，虽然国家也有一定相应的举措，但整个社会对于科技的推崇和对人文的轻忽，则明显比发达国家严重。在这样的大的情势下，不仅整个社会的人文与生命关怀相对薄弱，而且即使是历史学这样传统的人文学科，也在不断追求科学化同时，日渐淡化了其原本的人文属性，我们的研究和教科书中，甚少有关乎生命和人类精神家园的内容。故而，如果我们能够引入“生命史学”的理念和方法，在日常生活的语境中去关注不同时空中人们的健康与生命，入情入理地去梳理和思考健康文化和生命状态的变迁，一旦这样的成果获得足够的累积，必然会反映到历史教科书中去，而藉由教科书这部分内容传播和渗透，势必会引导和熏陶人们更多地拥有生命关怀意识，从而推动整个社会的生命与人文关怀的培育。

²⁴ 参阅余英时：《科技文化与大众文化——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文化变迁》，载沈志佳编：《余英时文集》第八卷《文化评论与中国情怀》（下），第17-20页。

岭南中药商贸史述

郑洪

【摘要】岭南中药的发展与岭南商业环境相关。唐宋时期岭南药业商贸以转输香药为主,在明清时期,来自岭南的海外药材与南方药材在全国药材市场中占有重要一席之地,也是政府采购的重要品种。明清四大镇之一佛山的崛起,带动了岭南成药业的发展,陈李济、冯了性等著名品牌纷纷出现,又因南方潮湿而创造了蜡丸包装,中成药业开始兴盛。1840年以后,广东成药已经成为中成药业的龙头。由于海外华人的需求和香港的发展,19世纪末以来药材和成药经香港外销大为增加。抗战中佛山成药业一蹶不振,药业的中心转移到广州。近代岭南中药行业还出现了各种行会组织,它们在协调药商经营之余,还在政府歧视中医的特定条件下,积极维护中医中药,开办中医教育,为岭南中医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关键词】中药;贸易;发展史

“广药”是我国中药的重要品种。广义的“广药”,包括广东土产药材、海外进口经广东转输的药材以及广东中成药等。广药曾遍布全国,影响巨大,除药物本身的价值外,它的发展也与岭南商品贸易的繁荣有关。探寻岭南中药商贸的轨迹,不难看出它与不同历史时期岭南经济发展状况的依存关系。

一、1840年以前的岭南药业

岭南在商品贸易方面一向相当活跃,粤商足迹遍于天下。岭南药材和成药是岭南商人经营的重要品种之一。在唐以前,由于交流不便,药材商品与内地的交流多数以朝贡的形式进行,还谈不上有规模的中药商业。从宋代开始,随着大量海外香药的进入和政府适度开放市场,岭南的药业开始逐步发展,到明清时期已相当兴盛。

1、药材的营销

广东是海外药材入口集散地,向全国各地转输便成为一项重要的商业活动。宋代岭南药材商贸主要以转输海外药材为主。

宋代实行专卖制度,进口货物要先运输到京城,再由朝廷机构发卖。宋代初年,政府就已经筹划香药的运输,“岭南陆运香药入京,召蒙正往规画”¹。早期运输队伍庞大,后由凌策加以改善:“先是,岭南输香药以邮,置卒万人,分铺二百,负担抵京师,且以烦役为患。诏策规制之。策请陆运至南安,泛舟而北,止役卒八百,大省转送之费。”²关履权指出宋代广州货物运销中原的路线主要有三:一是经南雄横浦(梅关)入江西;二是从粤北乐昌入湖南宜章;三是沿西江西上封开入广西梧州³。

南宋时,由于都城在临安,故自岭南至临安可直接海运。如南宋宁宗时,“嘉定六年四月七日,两浙转运司言,临安市舶务有客人于泉、广蕃名下转卖已经抽解胡椒、降真香、缩砂、豆蔻、藿香等物”,可见当沿海航运已经发展起来了。但当时对贸易还有严格限制,要求“其自泉、广转卖到香货等物,许经本路市舶司给引赴临安府市舶务抽解住卖,即不得将元来船只再贩物货往泉、广州军”⁴。

由于应用香药普遍,而且部分香药又允许民间贸易,宋代“广药”在各省均有销售,南宋洪迈《夷坚志》真实地记载了当时贩卖商人的行踪,如“长沙见人卖广药于肆”⁵,“至信

¹ 脱脱.《宋史》卷263刘熙古附蒙正传,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第9101页。

² 脱脱.《宋史》卷307凌策传,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第10129页。

³ 关履权:《宋代广州的海外贸易》,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65~171页。

⁴ 徐松.《宋会要辑稿》职官44,北京:中华书局,1957,第3380页。

⁵ 洪迈.《夷坚丙志》卷19朱通判,见《夷坚志》,北京:中华书局,1981年,第525页。

之贵溪……逢数贾客，携广香同坐”⁶，“广州人潘成，贩香药如成都”⁷等。即使是禁榷的药物也有人走私运销，《宋史》载：“广南、福建、淮、浙贾人，航海贩物至京东、河北、河东等路，运载钱帛丝绵贸易，而象、犀、乳香、珍异之物，虽尝禁榷，未免欺隐。”⁸岭南地道药材在各地还形成了专门销售店，例如南宋杭州就有“川广生药市”、“象牙玳瑁市”和“珍珠市”等⁹。

明代，一些全国性药材大市场逐步形成。如明代洪武元年（1368 年），明太祖朱元璋诏令全国药商在禹州集结交易，由此形成全国性的禹州药市。还有祁州（现河北安国市），中药材交易始于北宋，明清时也相当兴盛。其它著名的药材市场还有安徽亳州位、江西樟树等。在药材市场中，广药是重要的一类品种，广东药商足迹也由此遍及全国。明清时广东人运销药材于各地而致富者颇多，屈大均载：“广州望县，人多务贾与时逐，香、糖、果、箱、铁器、藤蜡、番椒、苏木、北葵诸物，北走豫章，吴浙西；北走长沙、汉口。”¹⁰如在北京，康熙五十四年（1715 年）的《创建黄皮胡同仙城会馆记》就记载广州商人的货物，有“羣药之若桂若椒者，果核之若槟若荔者，香之若沉若速若檀若美人选若鸛鸕斑者”¹¹；又如广东新会葵扇是畅销土产，经销葵扇者往往顺便经营陈皮，而且在制作时作可以一物多用，“（葵）柄次皮可为绳，以缚陈皮往外省”¹²。清代乾隆、嘉庆年间，新会葵商在重庆、成都等地相继开设德隆、悦隆等 9 家“隆”字商号，主营葵扇的同时又大量经销新会陈皮。

在清代，广东药商已经不仅运销南方药材，而是成为了一个全面经营各省药材的商业群体，在各地都有重要影响。如在四川，乾隆时期形成了影响较大的广东药材帮，经销四川五倍子，咸丰时内外广帮办运出川，每年运出数百担，占五倍子外销的很大部分¹³；20 世纪初，“重庆的药业以广东帮和江西帮最有势力。广东帮的壶中春最著名，江西帮中熊长春最著名，在药品制造和经营上，广东帮又较江西帮胜过一筹”¹⁴，以至重庆桐君阁药店创办时，在药业招牌上要特意加上“广东”二字。上海于道光三十年（1850）就有广东商人在江西路开设刘财兴药行，此后设立的广帮药材行还有琪记、合记和、永兴泰、达利长、广益昌、耀记，还有属香港帮的祥源、元生永、立成等¹⁵。

明清时岭南药品贸易的市值，缺乏具体资料，但从明清两代宫廷采办广东药物的折银数目，可以了解当时主要药物的价格范围。见表 1。

表 1 明清岭南药材政府采购价目表

药品名	价格（嘉靖广东通志初稿）	价格（道光广东通志）
藿香	每斤价银四分	每斤价银四分
三藜	每斤价银八厘	每斤价银八厘
桂枝	每斤价银七分	每斤价银八分
使君子	—	每斤价银七分
诃子	每斤价银六分一厘	每斤价银六分一厘

⁶ 洪迈.《夷坚支甲》卷 3 刘承节马，见《夷坚志》，北京：中华书局，1981 年，第 730 页。
⁷ 洪迈.《夷坚志补》卷 20 潘成击鸟，见《夷坚志》，北京：中华书局，1981 年，第 1734 页。
⁸ 脱脱.《宋史》卷 185 食货下八，北京：中华书局，1977 年，第 4563 页。
⁹ 见《东京梦华录·都城纪胜·西湖老人繁胜录·梦粱录·武林旧事》，北京：中国商业出版社，1982 年，《西湖老人繁胜录》第 18 页。
¹⁰ 屈大均.《广东新语》卷 14，北京：中华书局，1985 年，第 371 页。
¹¹ 李华编.《明清以来北京工商会馆碑刻选编》，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 年版，第 15 页。
¹² 史澄等纂.光绪《广州府志》卷 16，台北：成文出版社，1966 年，第 1 册，第 294 页。
¹³ 四川土特产器历史资料(二)，《历史档案史料》，1984（2）。
¹⁴ 陈席璋.重庆桐君阁药厂的今昔观，见《四川文史资料选辑》第 4 辑.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委员会、四川省省志编辑委员会编印，1962 年，第 70 页。
¹⁵ 俞斯庆主编.《上海医药志》，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7：369。

官桂	每斤价银九分	每斤价银九分
天竺黄	每两价银六分一厘八毫四丝	一斤三两五钱四分
缩砂	每斤价银一钱零五厘	每斤价银一钱五厘
益智子	每斤价银二分	每斤价银二分
草果	每斤价银一钱五分九厘六毫二丝	每斤价银一钱五分九厘
大风子	—	每斤价银四分
草豆蔻	每斤价银九分九厘七毫四丝六忽八微	每斤价银九分九厘
大腹皮	每斤价银二分	每斤价银二分
大腹子	每斤价银四分	—
槟榔	每斤价银四分	每斤价银四分
高良姜	每斤价银一分	每斤价银一分
蓬术	每斤价银八厘	每斤价银八厘
海桐皮	每斤价银四分	每斤价银四分
巴豆子	每斤价银三分	每斤价银三分
郁金	每斤价银四分	每斤价银四分
蛤蚧	每对价银三分正	—
黄蜡	每斤价脚银二钱八分	每斤价银一钱六分五厘
白蜡	每斤价脚银三钱六分五厘	每斤价银三钱
槐子	每斤价脚银五分	—
百药煎	每斤价脚银七分	—
姜黄	每斤价脚银五分	—
五倍子	每斤价脚银四分五厘	每斤价银三分五厘
乌梅	每斤价脚银二分三厘	每斤价银二分
荔枝	每斤价银三分一厘一毫四丝	每斤价银七分
圆眼	每斤价银二分二厘九毫四丝六忽	每斤价银七分
核桃	每斤价银二分五厘	每斤价银二分五厘
缩砂	每斤价银二钱三分	每斤价银二钱三分
蜂蜜	每斤价银八分	每斤价银五分五厘
沉香	—	每斤价银一两
檀香	—	每斤价银二钱五分
木香	—	每斤价银二钱
没药	—	每斤价银三钱
乳香	—	每斤价银三钱
丁香	—	每斤价银三钱
片脑	—	每两价银一两
安息香	—	每斤价银三钱

表中大多数药物价格在两三百年间变动不大，或许因为是政府采购的官方定价，反映不出市场变动情况。不过在古代自然经济的条件下，药材价格稳定也是可能的。

另一方面，由于岭南自身的发展，岭南本地的药材商业也兴旺了起来。清代龙廷槐记载的南海县（含广州、佛山、石湾）诸行业中，与药材相关的就有参茸行、槟榔行、药材行等¹⁶。当时佛山是国内繁华的手工业和商业重镇。《佛山忠义乡志》记载：“诸宝货南北互输，

¹⁶ 龙廷槐：《敬学轩文集》卷2初与邱滋畲书，转引自《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341~342页。

以佛山为枢纽，商务益盛。”商业繁荣带动了药材业发展，“佛山 货辐辏，而以药材为首称”¹⁷。据记载，乾隆三十二年（1767 年）参与组织佛山参药会馆的药材店就有 27 家，这还仅是部分药店。广州药材业也很旺盛，清嘉庆时就形成了“药业八行”的行业组织，经销的药材来自全国各地。据 1833 年《中国丛报》报道，当时往广州输送药材的省份包括山东、直隶、陕西、四川、贵州和江西等，其中贵重或数量大而专列品名的药材，有山西、甘肃、四川、云南、湖南、湖北、河南的麝香、杏仁，直隶的人参，广西的肉桂，湖南、湖北、河南的大黄，云南的槟榔，福建的樟脑¹⁸。当中很大部分用于转输出口。

2、中成药业

中成药业在广东有悠久历史。早在唐代，就记载梧州陈氏有“陈家白药子”，记载：“梧州陈氏有此药，善解蛊毒，有中者即求之，前后救人多矣……广府每岁常为土贡焉。诸解毒药，功力皆不及陈家白药。”¹⁹明清时期，岭南成药不断发展，逐步兴盛起来。

明清岭南成药最早兴于佛山。当时佛山工商品发达，为天下四大镇之一。在浓厚的商业环境中，岭南成药业得到了极大的推动。佛山中成药的创始，多是从个体作坊开始，然后逐渐成长壮大的。如佛山“梁仲弘祖铺”创建于明代，据载梁仲弘早年在佛山镇朝市街悬壶，后研制出几种成药蜡丸在医馆出售，其中专治小儿腹痛、吐奶的“抱龙丸”颇有欢迎。由于南方气候潮湿，不易保存，他又发明了以蚬壳盛药、外封以蜡的早期蜡丸。这种蜡丸大受欢迎，于是梁仲弘专门建立了“梁仲弘蜡丸馆”，以制作和销售抱龙丸为主。抱龙丸随着佛山的影响扩大而天下闻名。清康熙初年屈大均《广东新语中》曾记：“广中抱龙丸为天下所贵。”²⁰

李调元《粤东笔记》也记载：“南方草木入药者甚多，市入制丸裹蜡，俗称广丸，远方携用颇验。”²¹据传，该馆门前曾竖有“梁仲弘蜡丸馆”木制大招牌一块，因群众诚信该馆铺抱龙丸的效验，说是其招牌之木熬水亦可治病。四乡农民偷偷刮其木屑作药用，时间一长，完整无缺的大招牌居然面目全非，不堪使用。

佛山成药另一著名品牌冯了性风湿跌打药酒创制于明万历四十八年（1620 年），原名发汗药酒，主治风湿兼跌打，以丁公藤、麻黄为主药。该酒由冯了性的父亲冯炳阳创制的。冯炳阳新会人，经营药店多年，配制成风湿跌打药酒。后由其子冯了性来到佛山镇销售，并正式命名为“冯了性风湿跌打药酒”。后来生意兴隆，又在广州开设分店，继之，在上海和港澳等地遍设分店，共有十余家之多。清《验方新编》曾载：“有人风瘫，一身四体不能转动，百药不效，后服冯了性药酒一钱，浑身出汗，上呕下泻，半日后行动如常，用药调理，霍然全愈，神效非常。又有一少年风瘫，先饮此酒五钱不效，后渐至一两始见功效。此少年体壮者，饮之无碍。若体虚及老年人不宜多饮，是所切嘱。酒，广东佛山镇并省城及广西省城有买，并有药单。”²²

还有著名的“黄祥华如意油”，店始创于清咸丰年间，始创人黄大年，字兆祥。其药方据传来自佛镇白衣庵主持，颇有效验，后由黄兆祥儿子黄奕南等制成药油，可以搽食兼用，四时感冒、肠胃不适、风痰咳嗽、小儿腹痛甚至烫火刀伤、蚊虫螫伤等均可用之，故又称“黄祥华万应如意油”，销售极广，后来营业遍及华洋各埠，成为佛山巨富，最旺时在汕头、江门、上海、香港、新加坡等地均设有分店。

据调查，佛山创于明代及清中期以前的成药号见表 2。

¹⁷ 陈炎宗.参药行碑记，转引自《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 年版，第 79 页。

¹⁸ 姚贤镐：《中国近代对外贸易史资料》，第 1 册，北京：中华书局，1962 年版，第 305-306 页。

¹⁹ 刘恂.《岭表录异》补遗，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3 年，第 38 页。

²⁰ 屈大均.《广东新语》卷 15，北京：中华书局，1985 年，第 418 页

²¹ 李调元.《南越笔记》，见《清代广东笔记五种》，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06 年，第 269 页。

²² 鲍相璈.《验方新编》卷 14，天津：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1991 年，第 578 页。

表 2 明清时期佛山成药号表²³

店号	创立年代	主要产品
保滋堂	明嘉靖三年(1524), 一说 1713 年	六味地黄丸、归脾丸、男妇八金丸
梁仲弘	明·万历年间	抱龙丸
冯了性	明·1620 年	风湿跌打药酒
黄恒庵	天启年间	龟鹿八珍丸
刘诒斋	清·康熙年间	三达卫生丸
集兰堂	清同治年间	榄葱茶、三蛇丹川贝末、三蛇胆陈皮末
人和堂	清乾隆年间	活络丹、震惊丸、苏合丸。
何善庭	清同治年间	甘积散
梁财信	清嘉庆年间	跌打丸、跌打药酒
马伯良	清道光年间	回春丹、痧气丸、七厘散、盐蛇散
黄祥华	咸丰年间	如意油
甘露园	1830 年	安宫牛黄丸、紫雪丹。

在省城广州,也有不少后来成为老字号的中成药店铺出现。例如广州著名老字号药店“陈李济”始创于明朝万历年间,比北京同仁堂还早 70 年。其创立经过据载有一段故事:“南海河清乡人陈体全者,家贫,母病瘫,三年不愈。体全露祷西樵山,凡五十余夜,遇采药翁出篮中草一茎,方书一卷,授之曰:“嘉子纯孝,草可疗母疾,方书习之,一生衣食勿虑也。然利济之心不可忘。”体全敬谨受教,归进草汁,母病立瘳。勤诵方书,遂精岐黄。治病多奇效,手制丸药,施济贫病,所赖存活无算。时家亦小康矣。好善孳孳,欲设肆以宏利济。尝觅伙,晨叩某甲门,闻其未起,曰:‘懒者不足与谋。’归,途遇李氏子,拱立,问何往,体全语之故,李氏子原从受教,鞭笞无怨。体全察其朴诚,订盟合资设肆。榜门大书‘陈李济’。李寻卒,余寡妇孤儿,体全抚恤备至……”²⁴

“陈李济”店设广州城南双门底。该店又首创了全部用蜡封装以利保存的蜡丸,行销甚广。据说其所产“苏合丸”曾用于清同治帝,并获同治钦赐“杏和堂”封号,并钦准该厂储藏用作原料的旧陈皮作为贡品向朝廷进贡。

除陈李济外,广州其他老药厂有何明性,创于 1651 年;黄中璜,创于 1662 年;敬修堂,创于 1790 年;王老吉、瑞草堂,创于 1828 年;刘貽斋,创于 1830 年;橘花仙馆,创于 1838 年。他们出产的以膏丹丸散、药油凉茶之类,均流行于世。

二、近代的岭南中药商贸

进入近代,岭南药业在发达的商业文化环境下进一步发展壮大,成为一支重要的经济力量。

1、广东药业的兴旺

近代广东药业由于外销大量增加,因而进一步兴旺起来。此前中药的外销,除南洋等地对川芎、当归、白术等有较大需求外,对西方主要的出口药品为大黄、樟脑,作为食品或化工原料。自近代大批广东和福建人出洋,在国外逐渐形成华侨聚居区,于是中药的海外需求大为增加,“主要原因为旅外华侨,生活习惯上,都采用中药的缘故”²⁵。而除原有的广州港口外,殖民地香港在十九世纪中期已经迅速发展起来,在对外贸易方面甚至超过了广州,“1856 年以后,香港成为华南的货物分配中心,中国有四分之一的进口货和三分之一的出口货由香港周转资金并通过香港进行分配”²⁶。粤汉线通车前,很多药材运至香港,再输入

²³ 据王小莉.佛山成药业的变迁简述,见《佛山文史资料》第 10 辑,1990 年,第 113~115 页。

²⁴ 丁仁长等纂.宣统《番禺县续志》卷 12 实业志,台北:成文出版社,1967 年,第 189~190 页。

²⁵ 鲁冰.一年来的广州商业——有关人类健康的国药业,《药业月刊》,1947(总 5):7。

²⁶ 邓开颂、陆晓敏.《粤港澳近代关系史》,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6 年版,第 99 页。

广州；粤汉铁路通车后，内地药材直通广州，有的再转香港出口。交通的便利，使广东进一步成为全国药材的主要外销集散地，这有力地促进了广东药业的发展。

广东的药业主要仍以广州、佛山两地为主。佛山作为广东成药的发祥地，各省货客、货船及办庄聚集，药业生意兴旺。《佛山忠义乡志·实业志》载，光绪年间佛山有参茸店数家，生药材店 10 多家，熟药店 40 多家，西土药材行数家，还有营荔枝干、园眼干的枝园行数家。但随着粤汉、广三铁路的兴建，省城广州交通更为发达，药材集散中心已逐渐转移至广州。清末“广州出口货，以丝、茶、药材、陶瓷、糖、席、麻布为大宗，茶叶、药材、瓷器均非本邑所产”²⁷，药材来自全国各省，据光绪《南海乡土志》载，当时输入广州的药材主要来自四川、云南、河南、安徽等省²⁸，而输入佛山的药材多来自广西、四川、山西、陕西²⁹。

清末民初广东的药材输出仍以两广特产药材（西土药）为主，1936 年粤汉铁路通车后，逐步变成转销内地药材（南北药）为大宗³⁰。广州近代专营药材批发转销的南北药材经纪行规模很大，“每行深凡三四十丈，内寓各客之某庄某帮三五间，甚至十数间不等，各客帮来货，固然交行发售，至附设行内之各庄，多各自分灶。但各行所占面积既深大异常，而客帮字号多设于楼上，取其光线空气充足，于是一般地下，乃成为当然的货仓，某段贮某货，林林总总，陈容殊极雄伟”³¹。“南北药材经纪行”仅是广州“药业八行”之一，而除“药业八行”之外，兼营药材的还有海口行、北江行、什货行和果栏行等，可见药材贸易之兴旺。据统计，抗前战经营中药材有 361 家，至解放前仍有 270 家（不含熟药丸散）³²。抗战时因广州沦陷，药业大受打击，但战后很快又恢复，仍然是国内主要的“国药推销地，亦属销流集散地”，其中“经营南北药材经纪商业的，综共有一百七十多家；经营生药及参茸业的，达七八十家，再其次经营熟药的则有三百余家之多”³³。

在传统的成药业方面，佛山仍有优势。《佛山忠义乡志》卷六《蜡丸行》载：“本乡所出丸散膏丹向颇有名。”³⁴其中最显著者，列表 3。

表 3 近代佛山主要成药店

店名	著名制品	所在地
黄恒庵	蜡丸	走马路
梁仲弘	抱龙丸	早市
刘诒斋	卫生丸	汾宁里
李众胜堂	保济丸	祖庙大街
黄祥华	如意油	文明里
冯了性	药酒	汾宁里
源吉林	甘和茶	南擎后街
黄世昌	膏药	石巷

²⁷ 丁仁长等纂《番禺县续志》卷 12 实业志，台北：成文出版社，1967 年，第 187 页。

²⁸ 光绪《南海乡土志》抄本，转引自《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 年版，第 346 页。

²⁹ 民国《佛山忠义乡志》，转引自《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 年版，第 351 页。

³⁰ 邓广彪《广州市中药业史料》，见《广州文史资料》第 25 辑，政协广州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1982 年，第 168~212 页。

³¹ 旨冬《南北药材经纪业沿革略谈》，《药业月刊》，1946（总 1）：4。

³² 邓广彪《广州市中药业史料》，见《广州文史资料》第 25 辑，政协广州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1982 年，第 168~212 页。

³³ 鲁冰《一年来的广州商业——有关人类健康的国药业》，《药业月刊》，1947（总 5）：8。

³⁴ 民国《佛山忠义乡志》卷 6，转引自《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 年版，第 357 页。

朱炳昌	甘露茶	黄伞巷
钱日佳	太平茶	早市
迁善堂	盐蛇散	汾流街
马百良	百胜散	豆鼓巷
芝兰轩	平安油	汾流街
招禄合	膏药	金线上街
梁六合	膏药	金线通街
罗恕斋	药膏	普君吁细巷
敬寿阁	万灵茶	新宁街
林治平	戒烟丸	豆鼓巷

广州也有不少老字号创立于这一时期，如黄贞庵创于1860年；广芝堂创于1873年；歧生堂创于1875年；迁善堂创于1878年；佐寿堂创于1880年；李众胜堂创于1896年；潘人和创于1897年；两仪轩创于1899年；善德堂、邹家园、罗广济等均创于1900年。很多广东成药声名远播，成为社会上馈赠佳品。如清光绪初毛昶熙在京主持科举，试后进士拜会，就送广芝馆丸散数十种为礼物，并称“广芝馆，粤东良药肆也，名彰遐迩久矣”³⁵，毛试用之果然有效。又如王仁堪为采芝林药店作序，称在京城“即耳采芝林药裹之妙甲于南中，既而亲旧自粤来者辄有所赠，因症取试，靡不神效”³⁶。这些记述虽然出现于该店药目，有广告之嫌，但应有一定的事实依据。

药材生意在广东的经济活动中占居一定位置，被作为“课征目的物”列入金库（财厅）“岁入经常门”。民国六年（1917）省港药业同人梁兆南呈送《论中医药书》致粤省省长朱庆澜，曾称每年省港药销达“三千万巨金”之多³⁷。据回忆解放前省港两地仅丸散出口年达千万港元³⁸。

2、药业组织与经营

在近代营商的环境中，同行业之间为加强联络和应付厘税，还形成了各种行会组织。

佛山“参药会馆”初建于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当时经营参药的“豆鼓巷二十余肆”，恐“真膺陈，斯误不浅”，于是组织会馆，以“矢慎矢诚”³⁹，互相监督。道光《重修参药会馆碑记》又重申：“参药之为用至巨，人之伪为参药以渔利者亦至多，苟无章程以为之统属，则讹伪悟（误）人，人市者惧矣……然同归于参药之行，即同式于参药行之例。”可见行会具有规模经营的功能。所谓“参药”，其实是药材通称，“或疑参乃药之一耳，言参而反先药何欤？不知参虽列名诸药之中，而独高出诸药之上……以药统参可也，以参冠药亦无不可也”。⁴⁰乾隆时参加组织会馆的有27家，道光重修时有28家。不过在两次碑记中均出现仅有福裕堂、赞宁堂、万春堂、人和堂四家，这也反映出佛山药业变迁较大。

此外佛山成药业组织有还寿世祖安堂。民国时，根据政府有关组织同业公会的规定，先后演变成佛山的国药业公会和成药代售业公会。

广州药业在清代也相当发达，有所谓“药业八行”之称。“药业八行”始建于清代嘉庆年间（1796~1820），它既是行业的联谊会，又是向行业各店收取厘金和调解行业内部纠纷的

³⁵ 《粤东广芝馆药丸总汇》毛昶熙序，清光绪十三年（1887）广芝馆石印本。

³⁶ 《采芝林荫桐氏丸散总汇》王仁堪序，清光绪十五年（1889）刊本。

³⁷ 梁兆南君致朱庆澜论中医药书，《杏林医学月报》，1930（总16）：37~39。

³⁸ 邓广彪，广州市中药业史料，见《广州文史资料》第25辑，政协广州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1982年，第168~212页。

³⁹ 陈炎宗，参药行碑记，《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79页。

⁴⁰ 何佩鱼，重修参药会馆碑记，《明清佛山碑刻文献经济资料》，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141~142页。

组织。按广州“七十二行”中只有生药行、熟药行、参茸行、丸散行⁴¹，“八行”是药业中的细分。因为当时政府抽收厘金，各行组织起来集中应付，而每行大小不同，缴纳厘金数也有别，所以分成八行。八行名称记载不甚一致，但大致差不多，按一般说法有：“南北经纪行”，批发各种南北方药材原件的药材店；“西土行”经营广西广东两省所产的土药材，原重点在佛山，铁路开通后经销重点转移至广州；“参茸幼药行”经营人参、鹿茸及如珍珠、牛黄、麝香、犀角、熊胆等名贵细药；“生草药行”经营岭南草药；“熟药行”是配剂零售药店；“药片行”从事药材加工；“生药行”为未经炮制的药材；“丸散膏丹行”专营卖成药。主要的会首，成药业为“杏泉堂”，熟药行为“张大昌堂”，生药行有“寿世会馆”。同行之间有一定约束功能。如李应权先生回忆，如有店铺拖欠南北行账款，南北行便把欠账店号之名标贴于茶柜，不与交易，“倘有同业违背，私与该欠账店号交易，一经查知，除处罚100元外，亦把该私自交易之店名标贴于茶柜处，均叫做‘坐茶柜’”⁴²。在民国时期，药业行会也进行改组，在抗战后广州分别组成了南北药材经纪商业公会、生药参茸同业公会、熟药丸散公会等⁴³。

广东省药业经营者众，彼此之间当然也存在着竞争关系。为了在商业竞争中胜出，药商们经营手法多种多样。林文陔先生回忆，佛山成药业注重广告，广告费一般占到营业额的一成以上。宣传手法也别出心裁，如梁谦益雇人在厕所粉刷“食左梁谦益，唔忧有仔激”标语，推销其精武丸、坤乾丸；蛇王满在店前放着装有蛇的大玻璃箱，以宣传其蛇药；邝石泉雇人每天托着纸扎大脚游行各街，宣传其脚气丸功效⁴⁴。广州成药业也是花样百出，在报纸刊物上登广告，自印街招、小册子，刊登（印）病者来信，医生报导或函件、证明。文字中标榜“祖传秘方”、“遵古炮制”等自不在话下，有的发展到发誓和咒骂，宣称“如有假冒，天诛地灭来”，“男盗女娼”、“灭祖灭宗”等等的词句。药店有的还逢年过节，赠送宣传物品，端午送纸扇，年终赠日历，举子赴试，赠送药物。或在农村迎神赛会时雇请艺人，唱龙舟，玩音乐，乘机推销药品。有些企业还以启用“出江”人员，即以江湖卖药形式，下乡宣传。另外象招请代理商号，给予销售回佣等也是常见手法⁴⁵。著名品牌为防假冒，也有许多招数。如有的采用新技术包装印刷，如佛山黄祥华早在1894年就运用水印单纸技术，以别招牌真伪，陈李济在1905年放弃原土纸改用机器纸印包封票单，李众胜于民国时将保济丸改为昂贵的红色精细凹凸版装；有的加印或发放验真券（防伪标志），如唐拾义于1917年采用仿银纸的验真券，余仁生也有红色验真券⁴⁶。

另一种别致的宣传手法是公开征联。如民国时广州中医方侗，其药店出品百宝茶，向社会公开征集对联，“凡应征各联不限字数，但以含有本医师之姓名或所调制之特效良药百宝茶百宝散功效为原则”，隆重地请前清翰林、中山大学教授等担任评委，评得第一名之联为“方略相同医，譬当国步多艰，怀宝有人苏众庶；佗罗心即佛，为解黎元百厄，散花无界本慈悲”⁴⁷，获奖励国币二万元，外加百宝茶、百宝散各10包。这种活动对文人最有吸引力。

⁴¹ 丁仁长等纂。宣统《番禺县续志》卷12实业志，台北：成文出版社，1967年，第185页。

⁴² 李应权：广州药材行业的内情与黑幕。载广东省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第四卷，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644页。

⁴³ 鲁冰：一年来的广州商业——有关人类健康的国药业，《药业月刊》，1947（总5）：8。

⁴⁴ 林方陔：建国前佛山商业的行规及其规约，《佛山文史资料》第14辑，政协佛山市委员会文教体卫委员会编印，1995年，第30页。

⁴⁵ 参见梁爵文。源远流长的中成药制造业，见《广州文史资料》第39辑，1989年，第91~120页；陆顺天。广州制药业，《广州文史资料》第36辑，1986年，第110~123页；梁津乘。佛山成药业调查，《佛山文史资料选辑》第1辑，1982年，第65~69页。

⁴⁶ 张晓辉：近代粤港华商药行的防伪打假，《广东史志》，2002（4）：23~25。

⁴⁷ 黄仲和主编。《方侗中医成药征联汇集》，广州：光厚堂制药公司，1949年重版，第3、5页。

以上种种,都反映出广东中药业吸收了当地商业文化的特色,形成了多种多样的经营手法,在扩大知名度的同时也宣传了中医药。

3、外埠的广东药商

由于近代广东药业兴旺,与全国各省的药材往来密切。广东药商也遍布全国,或运销地道药材,或经营名优成药,在国内颇有影响。

在内地的各大药材市场上,经常活跃着以两广为对象的“广帮”。如著名的河南安国药材市场在清中后期形成了所谓“十三帮”,安国药王庙内清同治四年(1865年)的《河南彰德府武安县合邦新立碑》中载:“凡客商载货来售者各分以省,省自为邦,各省共得十三邦。”碑中所记十三帮为:京通卫帮、关东帮、山东帮、山西帮、陕西帮、古北口帮、西北口帮、宁波帮、彰武帮、怀帮、广帮、江西帮、亳州帮。“广帮”主要经销的药材“大部分是进口货,有进口的木香、乳香、没药、番泻叶、芦荟、丁香、砂仁、豆蔻、肉桂等。去货以熟芪、鹿茸、人参为主”⁴⁸。但祁州的广帮少见真正的广东人,民国时赵燏黄调查发现:“然真正之广帮药商,往往不至,专经山西人之手而推销之,或由卫帮从香港而输致之。”⁴⁹。

广东的土产药材也远销各地,如新会有不少专营陈皮的店铺,民初时新会贤洲街一带有30多家,其中的一些大户还在上海等地开设批发店。药业八行中的西土行就是专营这些土产的,主要是批发给外省客帮或外地办庄。

香港、澳门本属广东,惟因殖民地之故而各自独立。但三地中药业一向联系紧密,药商也多是广东人。香港是内地药材海运中转港口,运销的药材一部分销往海外,一部分运入广东,每年金额达千万港元⁵⁰。香港《中药联商会所创办纪念书》记载,早期香港药业主要由分为汕头厦门帮、暹罗石叻帮、东京安南帮、海口下府帮、省城标家、本地生药行等控制⁵¹(所谓“标家行”,主要是利用穗港两地邻近特点,获取行情,迅速买入卖出,转手图利,与传统有固定渠道的商家不同),可见其出入口中介性质。

香港由于与广东相邻,两地间药物走私也相当常见,据调查,“香港进口各种药材,十之九均转输至他处,而以至粤者为最多……独进口参茸输出者占十之一,销港者反占十之九。据业中人云,此由于港进口参茸仅10%系报关转运出口,其他70~80%则由旅客随身携往各处,未列入港关册”,这些走私至广东的参茸其金额在20世纪30年代估计每年都超过百万元,最多达到三百多万元⁵²。

相对于药材贸易,成药业的附加值更高,品牌性更强,在近代的广东中成药业足迹遍及全国。这些成药往往以联号经营。如广东唐拾义药厂,总号在广州,控制广东、广西、云南、湖南、湖北、福建各省市市场;于上海开设联号,控制中国西北、东北及长江沿岸各省业务;于天津开设联号负责整个华北;另有香港联号则负责当地及东南亚市场⁵³。广州陈李济在上海、香港、澳门、新加坡等地有支店,佛山梁财信则在广州、香港、上海、顺德等地设店等。广东中成药的出口也往往通过联号经销,主要依靠香港中转,有实力的药业多数在两地设立联号或办庄。据学者对近百家在港设联号药店的统计,其中来自广东各地的占到80%,而总号在广州的就有65家;另有15%的联号是总行在香港,在广东开支行的;还有少部分是南洋各地在粤港开设的联号。由于广东药行很少在海外设立分行,其海外业务主要由在港联号或香港代理商开展⁵⁴。

除联号或分店外,委托代理销售也很常见,象广东普太和,光绪年间分铺设于苏州,

⁴⁸ 杨见端主编.《祁州中药志》,石家庄:河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87年版,第34页。

⁴⁹ 赵燏黄.《祁州药志》,福州:福建科技出版社,2004年版,第14~15页。

⁵⁰ 见《华字日报》(香港),1927年6月15日。

⁵¹ 乖崖子编.《中药联商会所创办纪念书》,香港:中药联商会,1926年,第43~47页。

⁵² 顾翊群.《粤省对外贸易调查报告》,广东省银行,1938年,第32~33页。

⁵³ 黄中业.唐拾义药厂简史,《广东文史资料》第20辑,广东省政协文史委员会编,1965年,第97页。

⁵⁴ 吴伦霓霞,张晓辉.近代中国的粤港华商成药联号,《近代史研究》1995(2):108~125。